

有朋自遠方來——專訪

Ronald Graham 教授



策劃：劉太平

訪問：劉太平、葉永南

時間：民國 104 年 10 月 7 日

地點：中央研究院數學研究所

整理：編輯室

Ronald Lewis “Ron” Graham 教授 1935 年 10 月 31 日出生於 Taft, California。1962 年在 UC Berkeley 獲 Ph.D. 學位。先後任職 Bell Labs 和 AT&T Labs, 並曾在 AT&T 擔任資訊科學所所長。1999 離開 AT&T, 現任教 UCSD, 同時也是 Cal-(IT)² 首席科學家。他在 1993~1994 年擔任美國數學會會長。

Graham 教授在離散數學等核心領域有重要貢獻, 曾獲多項殊榮, 包括 2003 年美國數學會 Steele Prize 終生成就獎。本訪談中先生展現其寬闊的見識, 理論應用出入無礙的學術精神。

劉太平 (以下簡稱「劉」): 你常提到 Erdős¹, 我想請問一下: 什麼原因讓他選擇過那種獨特的生活方式?

Graham (以下簡稱「G」): 嗯... 這可難說了。有一位匈牙利數學家名叫 László Babai², 目前在芝加哥大學。我第一次遇見他時, 他年方 19, 現在已年約 62。他曾寫過上百頁的 Erdős

¹Paul Erdős (1913~1996), 匈牙利籍數學家, 研究領域涵蓋組合數學、圖論、數論、古典分析、逼近理論、集合論和機率論。

²László Babai (1950~), 匈牙利籍數學家, 芝加哥大學計算機科學暨數學系教授, 研究演算法、計算複雜性理論、組合數學和有限群, 並強調這些領域之間的相互作用。他於 2017 年提出圖同構問題的準多項式 (quasipolynomial) 時間演算法。

傳記。在 Erdős 求學時期，匈牙利嚴格限制猶太大學生的人數。這個限制極為嚴格，而數學是一個容許你實際去學習的領域。Erdős 的兩個姊姊都在他出生前後過世，因此母親對他百般呵護。他母親其實是一位數學老師，因此 Erdős 大半時間在家自學。舉例來說，他不知道如何把奶油塗在麵包上，因為他從來不需要做這種事，媽媽總是為他打點好。他在英國時，才發現「原來我做得好！」。有一本很好的童書，題為「*The Boy Who Loved Math*」（「一個熱愛數學的男孩」），述說 Erdős 的少年時期及成長歷程。這是本很迷人的小書，而我的工作就是確認 Erdős 黑板上和其他地方隨興寫的數學是正確的。

Erdős 個性很獨特。有一個好故事：一位名叫 Péter Frankl³ 的數學家，目前居住日本。他在匈牙利拿到學位後，被徵召入伍，但數學才華與他相若的朋友卻能免役，逕赴數學研究所。Péter 覺得這是因為他是猶太人，於是請 Erdős 寫封信，讓他可以離開軍隊。Erdős 寫了信，但 Péter Frankl 一退伍，立即自匈牙利叛逃。這讓 Erdős 震怒，因為他事先不知道 Péter 會這麼做。Erdős 告訴他：「你削弱了我的地位，現在我無法用同樣的方式幫助其他人，所以我兩年內不再對你說話。」在那段時間，Péter Frankl 到法國巴黎拿另一個博士學位，而 Erdős 在授予學位的委員會裡。Erdős 提交報告時（報告裡寫說：這是篇傑出的論文），真的沒對 Péter Frankl 正式說任何話，甚至私下也不和他交談。兩年過去，沒事，他依然沒有任何改變，在這方面他很固執。

話說，匈牙利曾舉辦某會議，是非正式的國際會議。Erdős 的幾位以色列同事想來參加，但礙於以色列和匈牙利的關係不佳，他們沒拿到簽證。依據法規，召開國際會議時，必須核發簽證給與會的科學家，但那場會議是非正式的，不發簽證。這讓 Erdős 震怒，放話說：「在他們向我道歉前，我都不回匈牙利！」結果他等了好幾年；眾人十分錯愕，對他喊話：「看吧，沒人會向你道歉。你只會傷了我們這些在匈牙利的，因為你是我們當下國外數學資訊的主要來源。請重新考慮一下，回來吧。」最後他回去了，但他始終立場堅定。

1954年，國際數學家大會（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Mathematicians，簡稱 ICM）在阿姆斯特丹舉行，Erdős 很想參加。匈牙利當局告訴他：一旦去了，恐怕拿不到再次入境的簽證。Erdős 說：「聽著！我不會讓任何政府官員告訴我哪裡可以去、哪裡不能去。我就要去了！」他赴會了，在美國拿不到回程的簽證。之後多年，大家寫信給國會議員和其他官員，為 Erdős 遊說及爭取。他最終拿到簽證回匈牙利，但始終固守一些原則，其中之一是不戀棧身外之物。他只有兩個行李箱，一箱裝著信件和複印的資料，另一箱只裝幾件衣服。

1986 年在中國濟南有一個會議，我們一同從北京搭火車，車上喧鬧且悶熱。半夜時，Erdős 說：「我得下車了，太熱了，我睡不著！」我說：「Paul，我們現在是在從北京到山東的火車上，你不能就這樣下車啊！你不能啊！」到天津時，我買了些絲襪給他。他皮膚極敏感，但他可能會去沒賣絲襪的地方，所以我買了一些給他。有好多關於 Erdős 的好故事。

³Péter Frankl (1935~)，匈牙利數學家，熱衷於街頭表演藝術，曾與 Paul Erdős 合寫 7 篇論文，目前居住於日本。日本名為富蘭平太。

劉: 你把他當家人一般地照顧。

G: 是的。當時我們的房子特別留有 Erdős 的房間。他需要有自己的浴室、電話, 也要會用冰箱, 半夜才有食物吃。關於這些, 還真是有許多好故事。

劉: 這是出自你對他由衷的敬意。你喜歡他, 也尊敬他的數學, 對吧?

G: 是的。他心腸很好, 有顆好大的心。

葉永南 (以下簡稱「葉」): 他真的很很好。

G: 有這樣一個好故事: 有次他和某人住在一起。清晨四點時, 浴室傳出巨大聲響。他一早去用早餐時, 隻字未提, 最後才說:「你知道的, 早上你的浴室裡沒有發生什麼意外, 只是有一大瓶碘酒破了, 灑了一地。但別擔心, 我找到足夠的毛巾, 把它們都吸了起來。」你可能知道, 碘漬是幾乎不可能清除的。Erdős 用意良善, 但他的用心並不是都能奏效。

劉: 但你了解他, 你說他「好心 (good heart)」。

G: 他最珍貴的一項財產, 是他每天寫的數學日誌, 裡頭記錄他當時在思考些什麼。他過世時, 這些日記都放在他的鄰居兼親密數學同事 Vera T. Sós⁴ 那裡。她持有這些日記, 卻不讓其他人過目。我們問:「為什麼呢?」而她說:「喔, 我就是不想要。」很多人都想了解 Erdős 過去思考些什麼。Erdős 會把數學筆記寫在右邊, 而後經常性地回顧, 並在左邊加上其他註記, 像是:「喔! 我知道了, 這是我之前想過的其他問題的一個特例。」我很想了解: 他在從事質數定理 (prime number theorem) 的初等證明⁵ (elementary proof) 時, 想了些什麼。

劉: 所以日記仍然存在, 但沒有人可以過目。

G: 對, 她擁有這些日記。共約 20 冊, 我複印了其中兩冊, 但它們都是用匈牙利語寫的, 我看不懂。幾年前, 他百歲誕辰, 舉辦了 800 人的大型會議。我想他不曾到過台灣。

劉: 說到這個, 今天早上我跟同事劉豐哲提到這次訪談時, 他告訴我: 你很久以前來過台灣, 1971 年吧。

G: 沒錯, 我來過。我在香港待了一個夏天, 適逢當地首條隧道開通。我記得, 時值李小龍⁶ 亡故。我去台大給了一場排定的演講, 我還保存著報導這場演講的報紙。我四處旅行, 金芳蓉⁷ 在此地, 1970~74 年間。

⁴Vera T. Sós (1930~), 匈牙利數學家, 研究數論和組合數學。

⁵意指只用到基本技巧的證明。特別是在數論中, 意指沒有用到複分析的證明。

⁶李小龍 (1940~1973), 出生於香港, 武術家暨國際武打巨星。

⁷金芳蓉 (1949~), Graham 教授的夫人, 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教授, 研究譜圖學 (Spectral Graph Theory)。

葉：對，她是張聖容⁸、李文卿⁹和吳徵眉¹⁰的同學。

G：陳省身為她們那班的四朵「金花」寫了一篇文章¹¹。某份數學雜誌的編輯聲稱要把它翻譯成英文，但應該還沒動工。其實班上有五位才華洋溢的女性，但其中一位早逝，所以實際上有五朵金花。

劉：雜誌名稱是「傳記文學」。你和很多人交往，在多方向做研究。可否問個問題：什麼研究帶給你最大的快樂？或是說什麼工作對你來說最難完成？

G：嗯，我想數學是很特殊的。小時候，我喜歡的其實是天文學，覺得星星很有意思，但之後發現天文學家不光是看星星；他們不是看望遠鏡，而是用電腦去分析從望遠鏡得到的數據。不過這仍令人驚嘆！

有人問我為什麼玩那麼多雜耍 (juggling)？玩雜耍的人很多是來自數學界或電腦科學界，歷史和哲學領域裡玩雜耍的較少。何以致此？箇中關聯似乎是，數學時或被描述成模式 (pattern) 的科學，我們是在追尋模式。雜耍是一門在時間和空間中掌控模式的藝術。常言道：雜耍的癥結是，球確實到達的位置，取決於你如何扔出，而非依照你的期望。電腦運作程式時，完全遵照你的囑咐，但不會有指令說：「喔，你應當知道我的意向。」它不知道你的意向是如何，你必須告訴它！數學裡有無窮無盡的挑戰，你永遠解決不完所有的問題。每當你寫了篇論文，就會有所延伸，諸如去探詢更高的維度。雜耍也總會有越來越難的花招。很有趣的是，過去耍七顆球是非常困難的技巧，現在則已司空見慣，難度持續上升中。

YouTube 上有段耍九顆球的影片，雜耍者一面耍球、一面將九顆球拋到背後，難以想像。這看似不可能，但總有堅定有毅力之士。一旦你目擊一些事情是可能的，心裡就有所領會。好比當年出現首位四分鐘內跑完一英里的人。那成績看來無法企及，但一旦有人做到了，就會有更多人達成。

劉：我記得有位名叫 Bannister¹² 之類的人物，相當晚近，似乎在 70 年代 …

G：我認為 Roger Bannister 是第一個做到的，目前紀錄大概是 3:45 左右。現在普遍認為會有人可以在兩小時內跑完馬拉松，但幾年前這聽來似乎不可能。

葉：你也曾是專業的彈翻床¹³選手？

G：是的，彈翻床也是一種的雜耍形式，以你自己為拋彈的主體，所以不可拋丟！我父母在造船廠造船，因此我小時候經常搬家，每年念不同的學校，從來沒真的好好念高中或國中。我跳

⁸張聖容 (1948~)，研究幾何分析，普林斯頓大學數學系教授；參見本刊 153、154 期 (2015 年第 36 卷第 1 及第 2 期) 專訪。

⁹李文卿 (1948~)，賓州州立大學數學系教授，研究數論。

¹⁰吳徵眉，伊利諾大學厄巴納-香檳分校數學系教授，研究複分析、機率論及偏微分方程。

¹¹陳省身，記幾位中國的女數學家，傳記文學，66 卷第 5 期 (1995)。

¹²Roger Gilbert Bannister (1929~2018)，英國著名賽跑運動員和神經學專家，是第一位於 4 分鐘內跑完 1 英里的人。

¹³彈翻床為體操項目，2000 年雪梨奧運正式列入比賽項目之一。

過級，沒念過 12 年級，15 歲就去上芝加哥大學，Carl Sagan¹⁴是我的同學。我在那裡接觸到體操和雜耍。芝加哥大學有個社團，每週聚會數次，學習各種不同的馬戲技巧，像是雜耍、單輪車、體操……等。到高中巡迴表演，展示芝加哥大學是個多麼有趣的地方，成了一個招生的手法。彈翻床是其中一部分。我到現在還保有一個彈翻床。如今世界水準急劇上升。彈翻床在澳洲奧運會上被引介，成為奧運項目。中國眼見彈翻床成為奧運項目，企圖成為世界第一。中國有了最好的教練、最好的設備、及最好的運動員，如今舉世無匹。毫無疑問地，他們是世界第一。

劉：而且他們很小就開始訓練。

G：是的，但要有好的訓練。他們有大量人口可供挑選，再加上精良的訓練技巧，有些表演技藝真令人嘆為觀止。表演者經常彈跳 10 公尺高。以往，彈翻床上有人時，你站到床附近，在他飛過時，試著從下方抓住他。現在如果有人從 10 公尺高墜落，你再也不用這樣做了；取而代之的是，你扔一個防護墊，然後說：「祝你好運！」另外，彈翻床上還有框架墊，落到上面安全無虞；即使有些閃失，也無妨，大命可保。

我們談到這些事物，有一個基本原則：要理解一項複雜的東西時，你可以把它分解成幾個小的部分；掌握小的部分後，再它們湊合在一起。舉個例子，我正在研究這個方塊。想想當你長途飛行時，有什麼事情可以做？有這個魔術方塊 (Rubik's cube)。

葉：這是 $9 \times 9 \times 9$ 的？

G：不是，是 $7 \times 7 \times 7$ 的。如今已製作出各種不同的尺寸。四十年前魔術方塊初問世時，是 $3 \times 3 \times 3$ 。之後希臘有位人士，習得製作技術，做出更大的魔術方塊，最大可達 7 階左右，但轉起來不很順暢。中國大陸有更好的建構技術，目前尺寸可達 17 階。這些立方體的每個面，都有很多像素 (pixels)。去年夏天，MAA (Mathematical Association of America) 百週年紀念會議上，我將「MAA」和「100」的字樣印在 $13 \times 13 \times 13$ 立方體的面上，致贈他們。

這看起來極其複雜，但其實並不複雜，因為有標準技巧如下述：首先讓各個面的中央區¹⁵呈單色。這是個奇數尺寸的立方體，所以中央區始終置中。這是第一步，花了我半小時左右來確實完成每一面。然後你讓周邊的顏色一致¹⁶，但周邊的內部不需要與面的中心部分同色，很快地，所有面的中央區呈單色，且所有周邊的顏色布局一致。接著，你可以想像你有個 $3 \times 3 \times 3$ 魔術方塊，其中央層非常肥厚，於是 $7 \times 7 \times 7$ 方塊等價於 $3 \times 3 \times 3$ 方塊，而你接下來就可以套用 3 階的演算法。

¹⁴Carl Edward Sagan (1934~1996)，美國天文學家、宇宙學家、科普作家。小行星 2709 及火星上的一個撞擊坑以他的名字命名。他因撰寫多部科普著作及電視影集而享譽全球，曾獲普利茲獎。

¹⁵不在周邊的部分。

¹⁶亦即，在角落方格外的部分有單一顏色。

這個想法就是：把看似複雜的東西，簡化成許多較小且較單純的區塊。這就真的數學化了。通常當立方體漸趨完成，你的任何動作都會破壞之前完成的部分；你不想如此，因此需要一些步驟來移動少量的方格。這裡有各種等價類 (equivalence class)：邊上的任何方格都和內部的方格不同類，我不能把這裡的方格放在那裡；角落上的八個方格等價，我可以把它們放在這八個角落的其中任何一個位置上，但不能把它們放在非角落的區域。所以這兩個方格是等價的。舉例來說，我想把這個方格放在這裡，於是我開始填補白色這面，想把這個方格放在這裡。現在的想法是：這方格即將放在這位置，所以我把這個方格移上來這裡，接著旋轉這個面，而後回復成之前的樣子；這過程形成代數上所謂的3-cycle(長度為三的環)。所以... 我要做的就是... 這方格... 現在放在上方；接著我旋轉這個面，而後再把它轉回去；現在我把它放到底部。我所做的就是處理這三個方格，重新排列它們，恰好是3-cycle。

葉：還記得四十年前，我玩魔術方塊，玩到有點瘋狂，無法停止思考，就是停不下來。我年紀很小時就試著自己搞定它，而後就著迷了。我無法停止也無法入睡，一心一意只想著這些。我真是太瘋狂了，兄弟姐妹都叫我停下，但我就是無法停下。最後，我到郊外山區某處，大吼大叫地跑著，最後覺得非常、非常地累，昏昏睡去，才終於停下來。

G：嗯！我無時無刻不在想它。如果你勇於挑戰，會發現這裡有個方格。這是第二層的第3、5和6號方格。嗯，你看這面，3、5、6，第二層的，這三個可以換到這裡。有個步驟可以同時把這三個移到那裡，3、5和6... 回到上方，轉個面，然後... 3、5、6，現在我把它們換到那裡了。所以我簡單地說，一旦你完成了面和邊的部分，還有一些事... 可能發生的是，雖然有一個群結構在，因此你可以任意移位，但有時還是會陷入棘手的狀況：一切都完美，就差了個亂糟糟的邊！這就是所謂的字稱性問題 (parity problem)，只會發生在偶數階的魔術方塊上。有些複雜的步驟可以解決這樣的狀況。正如跳彈翻床，當你持續注視立方體，一切了然於心；當我看著它，我凝視著我打算移動的方格，不看其它方格。

當今人類的能力極限讓人驚嘆，譬如競速賽的最佳比賽記錄是8秒。還有個競賽，先把數個魔術方塊打亂，而後讓你逐一端詳，接著戴上眼罩去解它們；目前的紀錄是50。

葉：50秒嗎？

G：不是，50個！戴上眼罩時，你只知道目前在解第37個、第38個、第39個等等，由其他人總計你解決了幾個。YouTube影片上的某玩家，解了50個魔術方塊中的49個，不過我認為他其實是可以搞定全部50個。你必須記得每個魔術方塊。

有個3階魔術方塊的問題是：若想解決任意打亂的魔術方塊，至少需要多少步驟？必要的步驟多達幾個？Google伺服器列舉了所有可能的位置，發現你在20個步驟內，一定可以還原任何被打亂的魔術方塊。事實上，通常17個步驟就夠了，只有少數情況需要20個步驟。但競速的選手通常不會使用最少步驟的演算法，因為這要花過長的時間去心算。

葉：你對拉姆齊數 (Ramsey number) $R(5, 5)$ 的值有何看法？15 年前，有人聲稱這個問題會在幾年內被解出來。

G：我認識的人都沒說這個問題會被解決。Erdős 有個好故事：一些外星人要求我們算出拉姆齊數 $R(5, 5)$ ，否則要摧毀我們。好吧，世人通力合作個幾年，可能算得出它。但如果他們要的是 $R(6, 6)$ ，那就只好攻擊他們，因為我們無法計算它。

葉：那是個廣為流傳的故事，沒錯！

G：譬如，這個立方體有超過 10^{160} 種布局，你無法確實列出每一種，來找出最少步驟的解。 10^{160} 已超出我們所能計算的範圍了。

如同許多領域，在組合數學，無法解出原來的問題時，你可以將問題一般化，而後去解不同的特例。思考原來的拉姆齊數問題時，你可以著眼於 m 個頂點的完全圖 K_m ，把它的邊上色，得到 5 或 6 個頂點的單色子圖。你不會得到紅色 K_5 和藍色 K_5 ，但或許能得到單色的紅色 K_5 或藍色 K_3 ，這是對角線外的情況。眾人對這些已有較多了解；一旦完全理解它們，或可計算出 $R(5, 5)$ 。

70 年代，Kenneth Appel¹⁷ 和 Wolfgang Haken¹⁸ 藉助電腦解決四色問題。Haken 認為不存在人類可審視的簡短證明；這是問題的本質使然。四色猜想是對的，因為它在很多特殊情況是對的；如果該猜想在某情況下不成立，定理就不成立。你可以對一些算術系統證明： n 個符號足以陳述的某定理，其最短證明的長度為 n 的雙重指數¹⁹，因此你永遠無法將該證明寫下，儘管它證明的是定理。

數論有個後設猜想 (meta-conjecture)：若要證明一個數 n 是質數，則符號用量的成長速度至少是 $\log n$ 。若真如此，則無法證明形如 $10^{10^{73}+3}$ 的數是質數。你或可援用機率測試 (probabilistic test)：如果它是合成數，一半時間會說它是合成數，而另一半時間不置可否。這並不表示它是合成數；這是證據，但卻稱不上是證明。

有一個可能：我們所熟悉的數學定理，或許正好都有很短的證明，讓人類可以確實寫下，比如說一百頁之內。有限單群 (finite simple groups) 的分類呢？你可以用一頁紙來陳述這個問題，但最短的證明會是如何？可以在一百頁內完成嗎？我不這麼認為。一千頁呢？或許吧！那個證明被分成好幾個小部分，不同的部份由不同的人擔綱。Conway²⁰ 那時還希望在這群人宣布證明後，能找到其中遺漏的某個單群，但他說：「不，他們可能提出完整的分類了。」我想，當時他們之中有些作者仍盼著自己是最後完成的人；如果你是最後完成的人，就

¹⁷ Kenneth Appel (1932~2013)，生於美國，1976 年與 Wolfgang Haken 提出四色定理的首個電腦輔助證明。

¹⁸ Wolfgang Haken (1928~)，德國數學家，除參與四色定理的證明工作外，對三維流形理論有重要貢獻，曾引介 Haken 流形及 Kneser-Haken 有限性等概念，並曾提出演算法以檢驗結能否打開。

¹⁹ 形如 $f(n) = a^{b^n}$ 的函數，其指數是另一個指數冪的指數冪。

²⁰ John Horton Conway (1937~)，生於英國，普林斯頓大學榮譽退休教授，在有限群的分類、結理論、組合賽局論曾做出傑出貢獻，且曾發明自動細胞機 Game of the Life。

可以說：「我終於完成它了！」

克卜勒猜想²¹ (Kepler conjecture) 的證明，雖被 *Annals of Mathematics* 接受，卻附帶一則免責聲明：衆多審稿人審查了這篇文章，但它如此繁複，而且需要依賴如此大量的電腦計算，因此這個證明無法完全被驗證。但他們 95% 相信它是對的。據我所知，目前已有有人提出形式化的證明²² (formal proof)。

當電腦聲稱某事是對的時，你相信它嗎？一百頁的證明？我較相信電腦，較不相信人！即使 Feit-Thompson 關於奇數階群的論文²³，原稿的第一版也有一些錯誤，但 Thompson²⁴說：「別擔心，我們會修正它們。」事實上，Appel 和 Haken 發表論文²⁵後，還有篇後續論文，名為「四色證明足矣」(「the four color proof suffices」)²⁶。重點是，論文的首版往往不完美，但我們總希望學界的其他人能參與其事，協力找到完整簡潔的證明。我們很失望學界沒這麼做。順帶一提，四色定理也有形式化的證明了。

劉：你曾在貝爾實驗室 (Bell Labs) 多年，那是你數學生涯的一段重要章節。

G：當時貝爾實驗室有個很強的團隊。貝爾實驗室曾是 AT& T 的一部分，而 AT& T 執掌美國電話網絡。貝爾實驗室比較像是一所大學，但你不用授課，又有實際問題可以探討。電晶體在那裡被發明，資訊理論的奠基者 Claude Shannon²⁷ 也在那裡任職。此外，舉例來說，Unix 作業系統是在那裡創建的。我們有個非常強大的數學團隊，金芙蓉隸屬其中；我和她的指導老師 Herb Wilf²⁸ 初結識時，是在貝爾實驗室，而不是在 Wilf 執教的費城。但世局多變，變動速度與日俱增，我剛去那裡時，其他人告訴我，我的研究成果在未來一、二十年還無法應用，我想這倒無妨，反正之後他們仍會在那裡，可以利用我的成果。而今，三年就被認為是非常長的時段了，因為電腦世界三年已歷經兩代。我正在用的 iPhone 6+，已經落伍了。

葉：他們說最新的版本是 iPhone 6s，很快就要出 iPhone 7 了！

G：下一代的產品通常較優質，但不會比較便宜，而且總會在不久之後問世；何必現在購入呢？我們通常用 Apple 的產品，決定試試看 Android 手機，買了 Galaxy 6，很不錯；它和

²¹克卜勒猜想 (Kepler conjecture), 1611 年由德國天文學家克卜勒 (Johannes Kepler) 提出，關乎三維歐氏空間中留下最小空隙的裝球方式。

²²以形式化的數學語言書寫而成的證明，不同於以自然語言書寫的非形式化證明。

²³Feit-Thompson theorem, 亦稱奇階定理 (odd order theorem), 聲稱：每一個奇階有限群都可解，由 Walter Feit (1930~2004) 和 John Griggs Thompson (1932~) 於 1963 年提出證明。

²⁴John Griggs Thompson (1932~), 美國數學家, 1963 年與 Walter Feit 證明奇階定理，之後在分類不可解集及逆 Galois 問題有根本性貢獻，證明怪獸群為 Galois 群，且發現命名為 Thompson 群的散在有限單群。1970、1986、2008 年分別獲頒費爾茲獎、Wolf 獎、Abel 獎。

²⁵Research Announcement : Every planar map is four colorable. *Bull. Amer. Math. Soc.*, 1976, 82 (5): 711-712.

²⁶Kenneth Appel 和 Wolfgang Haken 於 1986 年發表於 *The Mathematical Intelligencer*, 8(1): 10-20 的文章。

²⁷Claude Elwood Shannon (1916~2001), 出生於美國。1948 年發表的論文「通訊的數學原理」，以機率論為重要工具，並提出資訊熵的概念，奠定了現代資訊理論。二戰期間，他為密碼破譯和保密通訊做出巨大貢獻。

²⁸Herbert Saul Wilf (1931~2012), 美國數學家，專精圖論，生前任教於賓州大學。

iPhone 稍有不同，但有些很好的特性。這些公司必須競爭，精益求精。這有點像在學習；做符號計算²⁹(Symbolic Computation) 時，我通常使用 Maple，儘管大家都用 Mathematica、Matlab 和 Sage。最麻煩的是轉換軟體，要經歷一番學習過程，譬如：用什麼方式宣告列表 (list)、字串或向量？要把小括號、中括號、大括號放在那裡？什麼時候應該要用分號終止指令？不變不換較為省事 (Apple 產品又是另一回事)。但世界很大，你應該多體驗。我在貝爾實驗室的工作，容許我四處旅行，因此有時我整學期到外地授課。我也到實驗室附近的西東大學 (Seton Hall University) 學中文。

大自然的運行致使你接觸到許多好問題。來自大自然的某些東西，可能正好促成某些事情。舉例來說，我們曾遇到過一個涉及雷射的問題，希望雷射中有某些光的介質，好讓光經過時吸收能量；我們的構想是在每一端放一面鏡子，讓光束來回多次，汲取大量能量。但你必須讓光束離開雷射，所以你在一端放個小洞，好讓光束逃逸。光束的影像在每一端都由小圓圈組成。最終要找的，是這些圓圈所覆蓋的區域範圍。我們為這些圓圈找到極佳的模式。組裝好配置後，我們希望看到它運作。麻煩的是，光束落在紅外線光譜，所以我們無法看到任何東西。嗯，不論如何，它可以運作。

劉：數學有許多面向。你認為來日的數學研究本質上會是如何？

G：這問題很有意思。菲爾茲獎得主 Timothy Gowers³⁰近日在一篇文章³¹中談到：2009 年之前，電腦或可完成所有重要的數學。電腦會提出猜想、找到證明。而數學家的工作，是試著去理解和運用其中的一些結果。

電腦不斷地進步。我在日前的演講³²提到，某位人工智慧的研究員編寫了程式「Graffiti」³³，從而提出圖論方面的諸多猜想，目前猜想個數已達六千；金芳蓉幾年前對其中一個猜想找到一個不很顯然的證明。編寫它的研究員表示，最困難的是去判斷各個猜想是否有趣。目前的電腦並不是那麼擅長找證明，但它們至少還善於做猜想。

你可以在多項式時間內分解整數嗎？如今有了所謂的量子運算；如果你造出真的量子電腦，就可以在多項式時間內分解整數。那麼，有任何造不成它的理由嗎？物理學家起初預期會有難以克服的天然障礙，但目前普遍認同打造成功的可能性。困難的是，纏結的 (entangled) 量子位元 (qubits) 要夠多，且要孤立夠久，方可做出有趣的事。近千個量子位元可能就夠用，但目前的系統僅有數十個位元。不過，實驗學家十分聰明機智，我們且拭目以待，等個幾年。

²⁹意指用電腦推導數學公式。

³⁰Sir William Timothy Gowers (1963~)，英國數學家，研究領域涵蓋泛函分析及組合學，1998 年獲頒菲爾茲獎。他發起網上 Polymath Project，集結眾人之才智解決數學難題。

³¹W. T. Gowers, Rough Structure and Classification, *Geom. Func. Anal.*, Special Vol. 2000, 79-117.

³²Ronald Graham, 電腦與數學：問題與展望，數學傳播 42 卷第 2 期，3-24。

³³休士頓大學的 Siemion Fajtlowicz。

葉：南京大學的孫智偉是計算數論 (Computational number theory) 學家，提出了很多很多組合數論方面的猜想。對第 n 個質數的性質，他總能提出出人意表的猜想。

G：他做了許多電腦實驗。幾年前，他實地走訪加州一學期。當年六月在溫哥華有個會議，他和姚期智等多人與會，Don Knuth³⁴也在那裡待了五天，十分難得！

葉：正如你所言，許多人在用電腦。

G：沒錯。質數看似隨機出現，很多很多的猜想植基於此。但事實上質數不是隨機的。正因為它們不隨機，所以有諸多讓人驚嘆的性質。它們實際上是確定的 (deterministic)，但有些性質讓它們看似隨機。如果它們確為隨機，許多猜想就會有明顯的答案。舉例來說，有個我懸賞一千元元的猜想，是關於二項式係數的中間項 $\binom{2n}{n}$ ， $2n$ 取 n ；在巴斯卡三角形，它是每一行的中央項。這一項始終是偶數 (這很容易證明)。有個問題是：二項式係數的中間項 $\binom{2n}{n}$ 是否和 3 互質？例如當 $n = 3$ 時，也就是 6 取 3，結果為 20。嗯，它會和 5 為互質嗎？再舉個例，當 $n = 7$ ，也就是 14 取 7，等於 3432，與 5、7 互質。這個值 \$1000 元的問題是：對於 $2n$ 取 n ，是否有無限多個 n ，使得 $\binom{2n}{n}$ 和 3、5、7 都互質？換句話說，它和 105 互質。我想答案是肯定的。

理由如下述。任取質數 p ，你或許會問：二項式係數中間項 $\binom{2n}{n}$ 可以被 p 的幾次方整除？嗯，有個方式可得到答案。將 n 寫成 p 進位展式，接著加 n ，這麼一加導致 p 增加的幕數，就是整除 $\binom{2n}{n}$ 的 p 的幕數。意即， $\binom{2n}{n}$ 不被 p 整除，若且唯若把 n 加上 n 時 p 的幕數未增加；此時， n 以 p 為基底展開的各個係數，都小於 $p/2$ ；譬如，當你把 n 寫成 3 進位，係數只會是 0 或 1；寫成 5 進位，係數只會是 0、1 或 2；寫成 7 進位，係數只會是 0、1、2、3。那麼，這三件事會同時發生嗎？想像你用 3 進位和 5 進位寫一個很大的數字，它們的係數應該互不相關 (可能會相關嗎？) 你可以用機率估計：有多少個不大於 x 的 n 會讓上述三件事同時發生。答案約為 x 的 0.01 次方。幕數為正的事實告訴你， n 應該有無限多，但沒有人能證明這答案。

Erdős、Rusza 和我證明了這種狀況會發生於任意兩個質數。那麼，對 3、5、7、11 這四個質數呢？現在你進行相同的機率計算，比 x 小且與這四個質數都互質的數，個數是 x 的負數次方 (此負數很小)，因此其個數是有限的。3160 似乎是最大的了。至少到 10 的 10000 次方，它是最大的，在 3160 到 10^{10000} 之間沒有其他的，所以 3160 大概是最大的。如果你相信它們的行為具有類隨機性，則理應如此。但如果你試圖證明它，情況可能與正規數³⁵ (normal numbers) 的證明相若。數字 n 對 b 進位是正規的，若且唯若 b 進位的所有可能數字都 (漸近地) 出現相同的次數，更一般地說，對所有 k, b 進位的所有可能數字

³⁴ Donald Ervin Knuth (1938~)，出生於美國，史丹福大學電腦系榮譽退休教授，對演算法的複雜度理論有重要貢獻，且曾發明排版軟體 TeX。1974 年獲頒圖靈獎。

³⁵ 數字隨機分布且每個數字出現機會均等的實數。

在所有 k -元組 (k -tuple) 都 (漸近地) 出現相同次數。絕對正規數 (absolutely normal number) 是那些對每個 b , 它的 b 進位都是正規的數。幾乎所有數字都是絕對正規, 但沒人可確實舉出一個實際例子。這顯示我們還有很多東西要了解。

劉: 這就像幾乎所有數都是超越數, 卻很難證明特定一個是如此。

葉: 隨機的事物廣受關注。我聽說你正在研究準隨機性 (quasi-randomness); 那是什麼?

G: 對於行為類同隨機事物的對象, 你樂於找到它們的明確構造, 但如果你可以建構出它們, 就會更了解它們的性質。若以 $1/2$ 的機率決定各對頂點是否以邊相連, 會形成一個圖, 而後你幾乎可確定某些事情。舉例來說, 如果你著眼於一半的頂點, 那麼你預期多少邊會形成呢? 沒錯, 你會預期半數的邊出現。或者, 你考慮其鄰接矩陣 (adjacency matrix), i 頂點和 j 頂點有邊相連時 (i, j) 為 1, 否則 (i, j) 為 0。接著你觀察其特徵值; 對稱矩陣特徵值為實數, 所以最大的特徵值大約是 $n/2$, 而其他特徵值為 $o(n)$ 。

這是準隨機性。有幾十個這類性質是等價的; 你的圖如果具備其中一個性質, 必定也會有其他所有性質。這種行為很像隨機圖 (random graph)。Szemerédi³⁶ 正則性引理 (regularity lemma) 說的其實是: 你把任意一個圖分解成有限數量的子圖, 而後任取兩個子圖, 它們組成的二分圖 (bipartite graphs) 幾乎可以確定是準隨機的。

2017年, Simons 計算理論研究所 (Simons Institute for the Theory of Computing) 舉辦擬隨機 (pseudo-randomness) 和準隨機 (quasi-randomness) 的特別半年, 我和金芙蓉都在那裡...

劉: 在何地?

G: 柏克萊。

劉: 嗯, MSRI³⁷?

G: MSRI 在山上, 而這是校園內的新大樓。很高興去年能待在那裡幾個月! James Simons³⁸ 是我在柏克萊的同學。他賺了大錢, 大量回饋給數學。有個很好的線上雜誌 Quanta, 你們讀過嗎? 那是 Simons 基金會發行的, 刊登數學、物理、生物等學科的好文章和人物訪談。

劉: 看得出來你從數學中得到許多樂趣, 非常好!

G: 如果它無趣, 何必做它? 是吧? 我告訴學生, 無論你選擇什麼為職業, 最好確實喜歡它; 因為不論你選擇了什麼, 都將長時間從事它。

³⁶Endre Szemerédi(1940~), 任教於 Rutgers 大學, 2012 年獲 Abel 獎。他對組合數論、重疊幾何及圖論都有重大貢獻。以他命名的 Szemerédi 正則性引理, 在理論電腦科學界廣被使用。

³⁷全名是 Mathematical Sciences Research Institute, 位於美國加州柏克萊。

³⁸James Harries Simons (1938~), 曾與陳省身提出三維流形的 Chern-Simons 特徵類, 1982 年轉行成立 Renaissance Technology, 運作對沖基金, 身家財產達數十億美元。

你讀過 ICCM³⁹ Notices 嗎？幾年前，我首次在那裡發表文章。

許多演講內容經年累積，而後再參酌最近的成果。譬如談到張益唐，目前確認的質數間隙 (prime gap) 已降至 246，但上次我給演講時是 270，所以昨天改成 246。有個網站會登載當前記錄。再如當前所知的最大質數⁴⁰是 $2^{77,232,917} - 1$ ，這似乎每隔幾年就會改變。

劉：有些猜想，在直觀上很容易掌握，感受上又令人興奮，譬如孿生質數猜想，你可以講給任何懂乘法表的人聽。基本上，還有其他需要花時間解釋的猜想。你提到未來的數學研究，其中一項或可倖存的，我想是易於解釋又讓人興奮的猜想，它們顯然會讓人振奮。譬如孿生質數，或是 Goldbach 猜想：任意大於 2 的偶數都是兩個質數的總和。

葉：沒錯，兩個質數的總和。

G：每個大於 2 的數。最近的結果才剛證明，每個大於 5 的數都是三個質數的總和。眾人持續推動進展，不過要搞定孿生質數，我認為需要更多東西。

我喜歡張益唐的故事。我剛從維基百科得知他現在是 Santa Barbara 的教授。有部關於他人生的電影，非常不錯，一小時而已，很平靜，我喜歡。他的夫人在加州，非常活躍又愛跳舞。我倒不覺得張益唐是個愛跳舞的人。

劉：我想我們可能要就此打住，我們聊了一個半小時，很有意思，非常感謝你。希望不久的將來在台北見到你。

—本文訪問者劉太平任職中央研究院數學研究所，葉永南任職中央研究院數學研究所—

³⁹世界華人數學家聯盟 (International Consortium of Chinese Mathematicians)。

⁴⁰截至 2019 年一月，最大已知質數為 $2^{82,589,933} - 1$ 。